

货物运输电子收款凭证

申请日期： 2025-02-15 15:12

电子收款凭证号： 016285632

托运人名称： 浙江翼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托运人证照号码： 91330103321880539Y

全国统一电子行程单监制

货拉拉监制

服务类型	用车时间	订单编号	金额
运输服务	2025-02-14 19:10:02	2901609968585285632	82.32

费用合计（大写） 捌拾贰元叁角贰分



（小写） ￥ 82.32

承运人姓名： 周*晴

承运人身份证号码： 50023419****434

货拉拉平台仅为托运人和承运人提供交易撮合服务，货物运输交易由托运人与承运人直接达成，实际运费收款方和开票方为承运人。此凭证仅用于证明托运人和承运人在货拉拉平台的撮合交易信息，不做其他用途。